

#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（含 5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20】342 号”文核准。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本期债券）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0年9月17日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0扬子G2,债券代码：175170）票面利率为4.18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0年9月18日-2020年9月2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  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